

## 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家遭變故學獎助學金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轉介單位(無轉介單位此欄免填)： 申請編號(申請單位填寫)：

中文姓名		性 別		出生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照片
身份證號				連絡電話(家)		
Line ID/Email				手機		
已領有 社會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接受親友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已接受就讀學校仁愛基金或急難救助補助(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已接受政府社會福利資源或服務(補助項目：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已接受慈善公益團體、保險補助或服務(扶助單位名稱：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戶籍所在地址					就讀 學校 年級	學校名稱：
目前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_____年級 _____班別
緊急聯絡人	姓名		手機/ 電話			導師：
	Line ID				聯絡手機/電話(分機)：	
家 庭 成 員 — 目 前 同 住 者	姓名	關係	出生 年月日(西元)	年齡	就業單位或就讀學校	手機/電話/ Line ID
		父/母				
檢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家遭變故學生獎助學金申請推薦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請檢附含出缺勤紀錄之在學成績單(以家遭變故且成績良好之上進學生優先錄取) <input type="checkbox"/> 3. 家遭變故證明文件(如相關事故證明文件/照片或其他可資證明之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4. 最近三個月內申請者及法定監護者全戶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5. 申請獎助學生本人金融機構帳戶封面影本 ◎獲得獎助學金者需如期出席獎助學活動，若超過兩次未到(含兩次)，即取消助後續獎助學金的領取資格，頒獎時間另行公告。 ◎申請人須同意將獎助學金頒獎活動期間所進行之拍攝、攝影、訪談等所有肖像權歸屬於本會，本會得無償使用於非營利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資料亦不退還。如對申請程序或須提供文件有任何問題，請洽 02-77033000 #1111 詹雅如 1. 如果您畢業或就業後，是否願意將您的部分薪資，捐給任何公益慈善機構，幫助須要幫助的人，以延續愛心接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您是否願在您受幫助期間，參加社會公益活動或擔任志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星期___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專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財團法人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之規定，告知台端下列事項，請台端於填寫申請表前詳閱：

- 一、 本會基於辦理「獎助學金」及其他相關活動之目的，向台端蒐集如上表所示的個人資料。本會將於執行本計畫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台端的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將您的資料做行政登錄、檢視審查，及發送相關訊息通知與本計畫相關之各種活動予您知悉。台端個人資料的利用期間為本會存續期間，利用地區為台灣及本會現在或將來於國外之分會所在地。 同意 不同意
- 二、 本會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台端可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得向本會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請電洽(02)77033000-#1111 詹小姐)。台端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以致於本會無法執行與本計畫相關之各種程序，恐將使台端無法受領獎助學金，對台端的權利造成影響。 同意 不同意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蒐集、處理、使用上述填寫之個人資料。本人簽名：\_\_\_\_\_

